

关于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折算日的公告

根据《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进行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并决定 2013 年 7 月 24 日为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折算日。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与折算日上海黄金交易所挂盘交易的黄金现货实盘合约 Au99.99（以下简称“Au99.99”）收盘价的百分之一基本一致，即折算日基金份额净值对应约 0.01 克黄金价格。

一、本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的方法

1、基金份额折算程序与计算公式

(1) 基金管理人确定基金份额折算日（T 日）并公告。

(2) T 日收市后，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X、基金份额总额 Y，并与基金托管人进行核对。

(3) 假设 T 日 Au99.99 的收盘价为 I，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与折算日 Au99.99 收盘价的对应关系为 1: K，则 T 日目标基金份额净值为 I/K，基金份额折算比例的计算公式为：折算比例 = $(X/Y) / (I/K)$ ，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小数点后 8 位。

(4) 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折算比例，对各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的基金份额进行折算，折算后的基金份额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整数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加总得到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总额。基金管理人将折算后的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据发送给登记结算机构，并将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总额数据发送给基金托管人。

(5) 登记结算机构根据基金管理人提供的数据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份额的变更登记。

(6)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根据折算后的基金份额总额，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计算 T 日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并互相核对。

(7) T+2 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折算比例及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

可在其办理认购的销售网点查询折算后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2、基金份额折算的举例

假设某投资者在基金募集期内认购了 5,000 份,基金份额折算日的基金资产净值为 5,050,000,000.00 元,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000,000,000 份,折算日 Au99.99 的收盘价为 259.39,基金管理人公告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与折算日 Au99.99 收盘价的对应关系为 1:100。

(1) 折算比例 = $(5,050,000,000.00 / 5,000,000,000) / (259.39 / 100) = 0.38937507$

(2) 该投资者折算后的基金份额 = $5,000 \times 0.38937507 = 1,947$ 份

二、其他应注意事项

1、如果基金份额折算过程中发生不可抗力,本基金管理人可延迟办理基金份额折算与变更登记。

2、基金份额折算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折算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3、基金份额折算后,本基金上市交易份额数额将相应发生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就其具体事宜进行必要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进行份额折算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13 年 6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将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 (www.huan.com.cn)。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上市交易相关事宜,请仔细阅读刊登在 2013 年 7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上市交易公告书》。

3、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七月二十四日